新鸿安商城征收项目补偿款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长淮街道围绕市、区部署安排，成立了瑶海区新鸿安商城项目指挥部。按照2023年瑶海区大建设工作计划，瑶海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3月7日下达瑶海区房屋征收决定公告合(瑶)房征告【2023】1号，对新鸿安商城实施征收。

该项目共申请财政专项资金44603.957万元，资金类型为区级财政资金。项目类型为“专项业务经费”。实施周期为2023年全年，项目实施主管部门为长淮街道城市建设部。

2.项目执行情况

新鸿安商城征收项目补偿款实际预算投入资金44603.957万元，实际预算支出资金44603.9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用于新鸿安商城项目房屋货币化费（含附属物补偿费）、搬迁费等征收补偿款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44603.957万元，用于新鸿安商城项目征收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盘活土地资源，改善城区面貌。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支出财政资金44603.957万元。按照《瑶海区房屋征迁工作导则汇编》，国有土地房屋具备合法有效证照的被征迁人交房后，由征收实施单位负责核查贷款和债权债务纠纷等情况，无异议的首次预拨40％补偿款，完成区审及三榜公示后再支付40％补偿款，在完成销户、协议签订及征收电子档案信息录入后付清余款，实现原定的拆迁工作计划。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新鸿安商城征收补偿款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44603.957万元，共完成约300户征收补偿款发放工作，符合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款拨付要求，同时推进解决新鸿安商城历史遗留问题。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3年新鸿安商城征收补偿款项目综合得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指标分析

2023年新鸿安商城征收补偿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预算执行率和3个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各项指标评分情况分析如下：

**（一）预算执行率（满分10分，实得10分）**

2023年，新鸿安商城征收补偿款项目全年预算安排44603.957万元，全年执行44603.9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得分10分。

**（二）产出指标（满分50分，实得50分）**

1.数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年初设定的数量指标为按照《瑶海区房屋征迁工作导则汇编》，实施房屋征收，年度指标值为完成336户，实际完成情况为完成336户，实际完成率100%，得分13分。

2.质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年初设定的质量指标为项目完成率100%；实际完成情况为达成预期指标，得分13分。

3.时效指标（满分12分，实12分）

年初设定的时效指标为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实际完成情况为达成预期指标**，**得分12分。

4.成本指标（满分12分，12分）

年初设定的成本指标为项目总成本按照实际测算数字等于财政拨付数，小于或等于446320000元，实际完成情况为项目总成本446039553.96元**，**得分12分。

**（三）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得30分）**

1.经济效益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年初设定的社会效益指标为对减少环境投入成本的影响程度较高。实际完成情况为达成预期目标，得分10分。

2.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年初设定的社会效益指标为对社会稳定环境改善的影响程度较高。实际完成情况为达成预期目标，得分10分。

3.生态效益指标（满分0分，实得0分）

该项目本指标不适用。

4.可持续影响指标（满10分，实得10分）

年初设定的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对社会稳定、安全的影响程度较高。实际完成情况为达成预期目标，得分10分。

**（四）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1.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年初设定的满意度指标为社会评价满意度100%。实际完成情况为完成预期目标，得分10分。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新鸿安商城征收补偿款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绩效管理不够科学，有的部门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认识不到位，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够细化、不够量化。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突出绩效指标的重要性、综合性和可衡量性。

六、评价依据

《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瑶发【2020】2号）；《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考核问责暂行办法》（瑶政办【2017】52号）；《关于进一步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任务的通知》（瑶预绩组【2020】1号；《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瑶财【2020】116号）。

七、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